

证券代码：430037

证券简称：联飞翔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北京联飞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公告(补发)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诉讼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及其最新进展

(一) 挂牌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原告

(二) 收到受理通知书的日期：2025年11月28日

(三) 诉讼受理日期：2025年11月26日

(四) 受理法院的名称：河北固安县人民法院、湖北随县人民法院、北京东城区人民法院

(五) 反诉情况：无

(六) 本案件的最新进展：

1、2025年10月30日河北深思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向河北固安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起诉欠款客户8家（河北金牛原大药业科技有限公司、保德县安荣运输有限公司、安阳市润联商贸有限公司、北京昆仑奥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堃瑞建设有限公司（曾用名山西恒通隆水利工程有限公司）、山西鸿川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朔州市源坤矿山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河北鑫德茂源矿山机械设备有限公司），2025年11月26日法院受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河北深思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诉保德县安荣运输有限公司案原定2026年3月20日开庭，原被告双方均到庭，庭前调解法官了解具体情况后要求双方继续准备完善材料，择期开庭。其余案件尚未开庭审理。

2、2025年10月8日湖北联飞翔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向湖北随县人民法院网上提起诉讼，2家欠款客户（保德县顺舟运输有限责任公司、湖北省吉鑫能源科技有限公司）；2025年11月15日网上提起诉讼，8家欠款客户（惠州柏隆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惠州市祥润通化工科技有限公司、鄂托克旗正鹏润滑油经销

店、随州市骐瑞专用汽车销售有限公司、随州市骐瑞专用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天津财源兴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朔州市泰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五寨县华祥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共起诉欠款客户 10 家，2025 年 11 月 28 日查询网上立案法院已经完成审批，开庭时间待定。

3、2025 年 12 月 31 日北京联飞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网上向北京东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起诉欠款客户 1 家（内蒙古翔腾机械租赁有限公司），网上立案法院已经完成审批，开庭日期待定。

二、本次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

（一）当事人基本信息

1、原告

姓名或名称：河北深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郑淑芬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董事长

2、原告

姓名或名称：湖北联飞翔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郑淑芬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董事长

3、原告

姓名或名称：北京联飞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郑淑芬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董事长

4、被告

姓名或名称：河北金牛原大药业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郝秋实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无

5、被告

姓名或名称：保德县安荣运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彩霞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无

6、被告

姓名或名称：安阳市润联商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丁世仓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无

7、被告

姓名或名称：北京昆仑奥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福云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无

8、被告

姓名或名称：堃瑞建设有限公司（曾用名山西恒通隆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郭建军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无

9、被告

姓名或名称：山西鸿川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忠义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无

10、被告

姓名或名称：朔州市源坤矿山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毕志坚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无

11、被告

姓名或名称：河北鑫德茂源矿山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唐小花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无

12、被告

姓名或名称：刘福云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无

被告刘福云是北京昆仑奥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唯一股东

13、被告

姓名或名称：唐小花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无

被告唐小花是河北鑫德茂源矿山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唯一股东

14、被告

姓名或名称：保德县顺舟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艳飞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无

15、被告

姓名或名称：湖北省吉鑫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喻承柱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无

16、被告

姓名或名称：惠州柏隆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俊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无

17、被告

姓名或名称：何俊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无

被告何俊是惠州柏隆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唯一股东

18、被告

姓名或名称：惠州市祥润通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卢美云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无

19、被告

姓名或名称：卢美云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无

被告卢美云是惠州市祥润通化工科技有限公司唯一股东

20、被告

姓名或名称：鄂托克旗正鹏润滑油经销店

法定代表人：陆香翠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无

21、被告

姓名或名称：陆香翠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无

被告陆香翠是鄂托克旗正鹏润滑油经销店经营者

22、被告

姓名或名称：随州市骐瑞专用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方艺苙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无

23、被告

姓名或名称：方艺苙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无

被告方艺苙是随州市骐瑞专用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唯一股东

24、被告

姓名或名称：鄯善工业园区信达物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勇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无

25、被告

姓名或名称：天津财源兴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子友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无

26、被告

姓名或名称：朔州市泰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蒙兴斌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无

27、被告

姓名或名称：蒙兴斌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无

被告蒙兴斌是朔州市泰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唯一股东

28、被告

姓名或名称：五寨县华祥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建东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无

29、被告

姓名或名称：内蒙古翔腾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蔡磊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无

30、被告

姓名或名称：蔡磊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无

被告蔡磊是内蒙古翔腾机械租赁有限公司唯一股东。

(二) 案件事实及纠纷起因：

1、2019年12月12日、2019年12月23日，河北金牛原大药业科技有限公司与河北深思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签订《销售协议》约定，甲方采购产品，货值262000元、货值250650元。上述合同签订后，被告向原告采购货物，截至今日，被告尚欠原告货款35171.78元。

2、2022年11月9日，保德县安荣运输有限公司与河北深思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签订《产品销售协议》。上述合同签订后，被告向原告采购货物，截至今日，被告尚欠原告货款762181.58元。

3、2019年12月30日，安阳市润联商贸有限公司与河北深思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签订《销售合同》。约定，甲方向乙方购买润滑油产品共计2534000元。上述合同签订后，被告向原告采购货物，截至今日，被告尚欠原告货款1737980元。

4、2023年1月27日，北京昆仑奥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与河北深思新

材料技术有限公司签订《产品销售协议》约定甲方向乙方采购货物，上述合同签订后，被告向原告采购货物，截至今日，被告尚欠原告货款 1 万元。

5、2019 年 12 月 24 日,被告堃瑞建设有限公司（曾用名山西恒通隆水利工程有限公司）与河北深思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签订《销售合同》。合同含税总金额 330040 元。经原告多次催告，至今尚欠货款 300040 元。

6、2023 年 2 月 15 日，山西鸿川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与河北深思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签订了两份《销售订单》。两份订单含税总价 968263 元。被告至今尚欠原告货款 893269.03 元。

7、2018 年 3 月 12 日，朔州市源坤矿山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与河北深思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签订《购销协议》。总金额 237653.52 元。经原告多次催告，被告迟迟未付清货款。

8、2022 年 8 月 26 日，河北鑫德茂源矿山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与河北深思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签订《产品销售协议》。上述合同签订后，被告向原告采购货物，截至今日，被告尚欠原告货款 95000 元。

9、湖北联飞翔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自 2021 年 11 月 3 日起为保德县顺舟运输有限责任公司供货，双方签有《销售合同》，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原告共向被告供货 2099460 元，尚欠货款 961219.8 元。

10、2023 年 4 月 17 日，湖北联飞翔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与被告湖北省吉鑫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产品购销框架协议》，价值 311808 元。被告收到上述货物后仅付款 10 万元，剩余 211808 元未付。

11、2022 年 5 月 20 日，湖北联飞翔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被告惠州柏隆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产品购销框架协议》，被告收到货物后尚欠货款 1349778 元未付。

12、2022 年 1 月 14 日，湖北联飞翔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被告惠州市祥润通化工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产品购销协议》，被告收到货物后尚欠货款 779077.92 元未付。

13、2021 年 12 月 20 日鄂托克旗正鹏润滑油经销店与湖北联飞翔汽车科技有限公司签订《销售合同》。含税价 100670 元。合同生效后，湖北联飞翔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交付了货物，被告至今尚欠货款 20670 元。

14、2021年1月28日被告随州市骐瑞专用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从原告采购货值10200元货物。被告至今尚未支付货款。

15、2021年12月20日，鄯善工业园区信达物流有限公司与湖北联飞翔汽车科技有限公司签订《销售合同》。含税总价500021元。合同生效后，湖北联飞翔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交付了货物，被告至今尚欠货款450021元。

16、2021年12月20日，天津财源兴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与湖北联飞翔汽车科技有限公司签订《销售合同》。含税总价405790元。合同生效后，湖北联飞翔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交付了货物，被告至今尚欠货款326424元。

17、2021年12月18日，朔州市泰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与湖北联飞翔汽车科技有限公司签订《销售合同》。含税总价313989元。合同生效后，湖北联飞翔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交付了货物，被告至今尚欠货款178363元。

18、2022年7月18日，被告五寨县华祥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与原告湖北联飞翔汽车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产品购销框架协议》。2022年7月21日，被告向原告下达销售订单，含税价985500元；截止原告起诉之日，经原告多次催讨，被告尚欠原告货款141640.2元。

19、2020年12月14日，内蒙古翔腾机械租赁有限公司与北京联飞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销售合同》，约定被告向原告购买产品共计货值565590元；截止原告起诉之日，经原告多次催讨，被告尚欠原告货款261650元。

（三）诉讼请求和理由

- 1、请求判令各被告向原告支付货款本金；
- 2、本案的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三、本次诉讼案件进展情况

（一）诉讼裁判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河北深思诉保德安荣案2026年3月20日开庭，原被告双方均到庭，庭前调解法官了解情况后要求双方继续准备完善材料，择期开庭。其余案件尚未开庭审理。

四、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及公司应对措施

(一) 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诉讼案件尚未开庭审理，本公告事项尚未对公司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

(二) 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诉讼案件尚未开庭审理，暂未对对公司财务方面造成重大影响。

(三) 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

公司将积极妥善处理本次诉讼，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并根据诉讼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无

六、备查文件目录

1、《民事起诉状》

北京联飞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